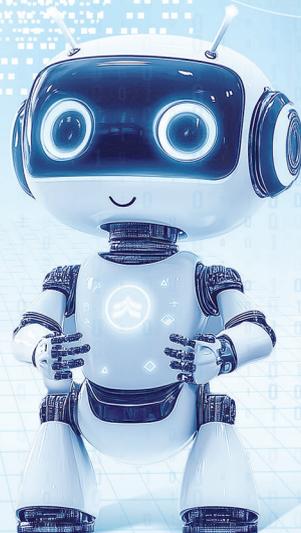




天立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Tianl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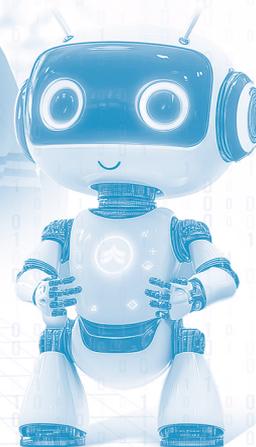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3



2025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其他資料	17
獨立審閱報告	25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34
釋義	5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羅實先生(主席)
王銳先生

非執行董事

潘平先生
章文藻先生
李曉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廖啟宇先生
楊東先生
程益群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廖啟宇先生(主席)
程益群先生
楊東先生

薪酬委員會

程益群先生(主席)
王銳先生
楊東先生

提名委員會

羅實先生(主席)
李曉梅女士
楊東先生
程益群先生
廖啟宇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及過戶代理人

Ogier Global (Cayman) Limited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聯席公司秘書

王銳先生
張瀟女士ACG, HKACG

授權代表

王銳先生
張瀟女士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03-3207室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
青羊工業園
T25座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信銀行

股份代號

1773

公司網站

<http://www.tianlieducation.com>

財務摘要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變動
收益	1,876,050	1,645,443	230,607	14.0%
毛利	705,069	582,925	122,144	21.0%
期內溢利	389,503	285,863	103,640	36.3%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19.28分	13.90分	5.38分	38.7%
攤薄	19.04分	13.84分	5.20分	37.6%
每股中期股息	人民幣 5.78分	人民幣 4.17分	人民幣 1.61分	38.6%
股息派付率	30%	30%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成立，乃中國西部地區領先的綜合教育服務運營商。我們為客戶提供綜合教育管理及多元化服務。於報告期間，我們向53,900位高中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我們的教育理念

我們的基本教育理念是基於發展每名兒童的長處及潛能，推動終身學習及成長。我們的教育理念核心為「六立一達」，代表我們鼓勵學生實現立身、立德、立學、立行、立心、立異、達人的七個重要目標。透過對社會持續作出貢獻，我們致力成為學生的榜樣。我們設計及發展教育課程，藉以反映此概念，強調數學、科學、語言及歷史等核心學科範疇須有紮實學術表現之時，鼓勵學生發掘個人興趣、增強體格並培養學生的創造力、溝通技巧、獨立思考能力及社會責任感。

學生升學及教育質量

自成立以來，我們的學生時常於各類學術考試及競賽以及課外活動中取得優異成績。報告期間內，於物理、化學、數學、生物及信息的五大學科競賽中共17名學生獲全國聯賽省級賽區一等獎，3人入選省隊並在全國決賽中榮獲1枚金牌及1枚銀牌。於二零二四年，我們的高中畢業生參與學校所在地各個城市舉行的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稱為「高考」）。

在二零二四年高考中，我們有272名高中畢業生收到世界前50名大學的錄取通知書，較二零二三年的127名學生增加了145名學生。其中，9人入讀全球Quacquarelli Symonds (QS)前十頂級名校：包括2人升入QS排名第二的劍橋大學；1人升入QS排名第六的帝國理工學院；共6人升入QS排名第九的倫敦大學學院。我們成熟期學校的高考考生中，有約90%超過中國大學本科錄取分數線，及約55%超過中國一本大學錄取分數線。

我們的學校

憑藉本集團於其所在地四川省的堅實佈局，我們的學校遍佈內蒙古、山東、河南、貴州、江西、浙江、雲南、甘肅、安徽、廣西、廣東、陝西、上海、重慶及湖北的36座城市。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於58所學校向學生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中國合資格教師對我們的業務而言至關重要，使我們於擴張的同時，亦能夠維持教育服務的質量。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我們自有學校所聘請的全職教師為2,682名（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2,060名）。

我們透過不同渠道及方式招聘教師，包括校園招聘、一般公開招聘及利用線上招聘網站，並對通過我們招聘程序申請的候選人進行評核。我們向主修教育或相關學科且在招聘過程中具潛質的本科生提供實習。我們亦積極向公立學校及其他民辦學校物色經驗豐富的教師，以擴充我們的人才資源。

向託管學校收取的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18所託管學校提供學校管理及特許經營服務。

監管更新

《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公佈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實施條例》。《實施條例》載列有關民辦學校運營及管理的更多詳細規定，其中包括規定(i)社會組織及個人不得通過併購或協議控制的方式控制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以及提供學前教育的非營利性民辦學校；及(ii)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不得與關聯方進行交易。

由於《實施條例》禁止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與關聯方進行交易，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已評估其對本集團的影響，並認為，根據現有的相關事實及情況，緊接《實施條例》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生效前，本集團透過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從若干運營學校（「**受影響業務**」）取得可變回報的能力已被終止。因此，本集團決定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將其受影響業務從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中撇除。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年度報告。

本公司認為，《實施條例》的詮釋及應用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於本報告日期，國家及地方政府尚未就《實施條例》頒佈相應的分類管理規定及規則。我們將繼續監察《實施條例》在不同地區的實施情況，並繼續評估其對本公司的後續影響，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外商投資法》」)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發佈《外商投資法》，該法已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亦於同日生效。《外商投資法》及其實施條例將外商投資定義為一個或多個外國的自然人、企業或者其他組織(「外國投資者」)直接或間接在中國境內進行的投資活動，並明確規定四類作為外商投資的投資活動形式，分別為：**(a)**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設立外商投資企業；**(b)**外國投資者取得中國境內企業的股份、股權、財產份額或者其他類似權益；**(c)**外國投資者單獨或者與其他投資者共同在中國境內投資新建項目；及**(d)**國務院頒佈的法律、行政法規及法規規定的其他方式的投資。此外，該法規定，國家對外商投資實行准入前國民待遇加負面清單管理制度。負面清單規定禁止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不得投資；負面清單規定限制投資的領域，外國投資者進行投資應當符合負面清單規定的條件；負面清單以外的所有其他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致的原則實施管理。《外商投資法》中並未有條款明確提及「實際控制」或「合約安排」。

儘管如此，本公司不排除後續是否有進一步的法律法規會對此進行規定的可能性。因此，就合約安排下的架構將來是否會被納入外商投資監管範圍，倘若被納入監管，以何種方式進行監管，仍存在不確定因素。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營運尚未受《外商投資法》所影響。本公司將密切監察《外商投資法》及相關法律法規的事態發展。

受影響業務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與受影響業務相關的實體名稱及其主要業務：

序號	學校名稱	主要業務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附註1)	小學
2	宜賓市翠屏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3	廣元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4	內江市市中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5	涼山州西昌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6	雅安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7	蒼溪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8	德陽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9	資陽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0	宜春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1	保山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2	達州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3	濰坊天立學校	一體化學校
14	彝良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5	烏蘭察布市集寧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6	周口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7	遵義市新蒲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8	東營市墾利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19	劍閣縣劍門關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0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春雨學校	小學和初中
21	五蓮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2	百色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3	濟寧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4	威海南海新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5	重慶市涪陵立達學校	小學和初中
26	洪湖市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7	銅仁市萬山區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8	蘭州天立學校	小學和初中
29	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附註1)	小學和初中
30	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附註1)	一體化學校

* 一體化學校包括小學、初中及高中。

附註：

1. 瀘州市龍馬潭區天立小學的約83.34%股權、成都市龍泉驛區天立學校的85%股權及成都市郫都區天立學校的97%股權乃歸屬於本集團。
2. 所有其他學校乃由本集團全資擁有。

儘管上述學校已因《實施條例》的影響從本集團解除合併，但本著對學生、家長和社會負責的態度，本集團將於全國已開學運營的學校保持持續穩定招生和運營。我們將繼續為學生和家長提供高品質的綜合教育服務。

前景

為保障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長遠利益，(i)本集團將採取措施優化營運結構，包括自一體化學校獨立出擁有獨立運營牌照的高中。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已成功自一體化學校獨立出合共七所擁有獨立運營牌照的高中。該等高中的財務業績已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ii)本集團將逐步提高現有高中的招生規模。於二零二四年秋季學期初，本公司的學校網絡擁有53,900名高中生，較於二零二三年秋季學期初的36,708名高中生人數增加約46.8%。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做大做強以營利性高中為主的業務，為學生提供綜合運營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線上校園商城、後勤綜合服務、藝體升學指導、國際教育、出國留學諮詢及遊學等一系列其他增值服務，促進學生全面發展。

財政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主要財務業績摘要載列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1,876,050	1,645,443
銷售成本	(1,170,981)	(1,062,518)
毛利	705,069	582,9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8,681	9,166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047)	(36,405)
行政開支	(117,259)	(130,048)
其他開支	(8,338)	(17,323)
財務成本	(60,296)	(35,595)
應佔溢利／(虧損)：		
合營企業	-	(191)
聯營公司	715	9,608
除稅前溢利	496,525	382,137
所得稅開支	(107,022)	(96,274)
期內溢利	389,503	285,863

收益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分析：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教育服務	1,012,491	851,272
產品銷售	474,941	473,810
綜合後勤服務	332,267	294,305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56,351	26,056
收益總額	1,876,050	1,645,443

我們的收益主要包括綜合教育服務、產品銷售、綜合後勤服務以及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45.4百萬元增加14.0%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876.1百萬元，主要受到我們綜合教育服務及綜合後勤服務的收益增加所帶動。

本集團綜合教育服務錄得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51.3百萬元增加18.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012.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高中生入讀人數的增長。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產生銷售收益約人民幣474.9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73.8百萬元基本持平。

來自綜合後勤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4.3百萬元增加12.9%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332.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服務的學生人數增加。

來自管理及特許經營費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1百萬元增加116.3%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5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託管學校網絡新增八所學校。

主要業務成本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成本組成部分。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材料消耗	259,093	208,957
員工成本	242,051	202,770
折舊及攤銷	125,626	112,545
產品採購成本	423,798	426,956
教學活動成本	101,211	92,216
公用事業	11,553	9,661
其他	7,649	9,413
	1,170,981	1,062,518

我們的銷售成本包括材料消耗、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產品採購成本、教學活動成本、公用事業及其他。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62.5百萬元增加10.2%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171.0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收益增長14.0%，導致與業務經營相關的員工成本、材料消耗、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成本均相應增加。

材料消耗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9.0百萬元增加24.0%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59.1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所運營餐廳的就餐人數增加以及進一步提高餐廳服務質量而增加的各项支出。

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2.8百萬元增加19.4%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242.1百萬元，主要由於高中生人數增加而聘請新教師導致的人力成本增加。

折舊及攤銷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2.5百萬元增加11.6%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25.6百萬元，主要由於部分學校的維修及擴建工程，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

產品採購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27.0百萬元略微減少0.7%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423.8百萬元。

教學活動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2.2百萬元增加9.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01.2百萬元，主要由於高中生人數增加而產生的相關教學服務成本。

公用事業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加19.6%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1.6百萬元，主要由於所服務的學生人數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05.1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82.9百萬元增加21.0%，主要由於高中生入讀人數及本集團提供綜合教育服務的收益增加。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約為37.6%，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35.4%增加2.2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服務收入及其他補貼收入。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2百萬元輕微減少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8.7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行政員工成本、(ii)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及(iii)辦公室行政開支(當中主要包括辦公用品及公用事業以及就行政活動產生的差旅、膳食及培訓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0.0百萬元減少9.8%至報告期間的約人民幣117.3百萬元，主要由於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減少。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6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間的人民幣60.3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資本化利息的金額為人民幣20.8百萬元，而報告期間並無資本化利息金額。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6.3百萬元增加11.2%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7.0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附屬公司產生的除稅前溢利增加，特別是我們的高中及本集團於中國設立的主要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1.6%，相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的25.2%減少3.6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四川啟鳴達人科技有限公司獲得「雙軟企業」認證，於報告期間享有全額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股東的股權出資撥付其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434.0百萬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則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438.4百萬元。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未動用銀行融資，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54.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約人民幣652.3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2,846	(74,80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77,643)	(220,40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79,235)	(620,7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904,032)	(915,946)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值	(307)	6,08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9,016	1,432,369
如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4,677	522,50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9,708	129,82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如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	454,385	652,332

借款及負債權益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借款約為人民幣2,029.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53.0百萬元）及本集團尚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人民幣1,761.8百萬元。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其中人民幣516.0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主要用於撥付其業務營運資金及學校建設需要。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按計息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21.7%（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約20.1%）。

外匯風險

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若干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定期存款乃以人民幣、港元以及美元計值，其會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匯掉期合約以減少因銀行結餘產生的美元及港元風險。本公司目前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依循審慎的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的增長機遇。

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所持重大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藉以拓闊本集團收益基礎、提升其於未來的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逐步重組其業務就適齡人口發展提供整合運營服務，並通過收購適合的目標尋求一般性的戰略擴張。本集團預期將利用經營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來自其他融資渠道的資金撥付本集團的資本需求。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建立新自有學校、維護及升級現有自有學校以及為自有學校購置額外教育設施及設備有關。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包括有關物業、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購買或建設成本。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我們相關現金支出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18.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3.2百萬元（經重列）），主要透過經營所得現金、銀行融資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62.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約人民幣190.0百萬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當中包括：(i)人民幣306.0百萬元的借款由本公司若干學校教育服務費之權利作抵押；及(ii)人民幣1,202.5百萬元的借款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及教育服務費之權利作抵押。詳情請見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15。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無其他資產被抵押。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確定其僅有一個經營分部從事提供綜合教育服務。

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透過配售以每股7.72港元出售總計91,000,000股現有普通股（「配售事項」），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以每股7.72港元配發及發行總計91,000,000股新普通股（「認購事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的公告。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為694.97百萬港元。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載列於下表：

項目	分配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 (百萬港元)	於截至	於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已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時間 (百萬港元)
未來潛在以合理價格併購 高質量的目標	200.00	67.65	67.65	0.00 不適用
拓展一線及核心城市的 自建自營項目	194.97	0.00	0.00	0.00 不適用
償還銀行貸款	300.00	0.00	0.00	0.00 不適用

遵守資歷要求的計劃

我們已採取特定計劃並已實行具體措施，我們合理認為有關計劃及措施對致力展現我們符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作辦學條例》，為中國學生而設的中外合作民辦學校的外資方持有的相關資格及提供優質教育（「資歷要求」）具相當意義，包括(i)在合適時，與國際知名教育機構磋商訂立合作協議的機會；及(ii)在合適時，與若干富有經驗及知名的海外教育服務供應商溝通或磋商以探討可能進一步合作的機會。

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所採取的措施(即海外擴展計劃)屬合理並適合展示我們符合資歷要求。

總體履行及遵守結構性合約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及監管慣例一般禁止或限制民辦教育的外資擁有權，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確保本集團於執行結構性合約(定義見本公司就於聯交所主板發行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時取得對中國營運實體的控制權並獲取源自中國營運實體的經濟利益，以有效經營業務。除「監管更新」一節所提及的受影響業務外，我們於中國的營運實體之其他業務活動產生的經濟利益均通過結構性合約轉移至本集團。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並未發現任何結構性合約不履行行為或不遵守上述措施的行為。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一)向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5.78分(相當於6.22港仙，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中間價，即人民幣0.92853元相當於1.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每股股份人民幣4.17分)，代表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所派發股息金額約為人民幣121.7百萬元(相當於約131.0百萬港元)(按於中期業績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及股息派付率為30%(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3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享有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八月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羅實先生(附註1)	實益權益	30,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894,242,316	
	配偶權益	1,956,520	
	信託受益人	6,521,733	
		932,720,569	44.29%
王銳先生(附註2)	實益權益	7,000,000	
	信託受益人	1,956,520	
		8,956,520	0.43%
章文藻先生	實益權益	1,702,000	0.08%
潘平先生(附註3)	配偶權益	13,043,289	0.62%

附註：

- (1) 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羅實先生擁有Sky Elit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而Sky Elite Limited持有894,242,316股股份。此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涂孟軒女士獲授1,956,520股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歸屬。涂孟軒女士為羅實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實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Sky Elite Limited及涂孟軒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另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羅實先生已獲授6,521,733股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歸屬。羅實先生亦已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30,000,000份購股權，使其有權認購30,00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行使。
- (2) 王銳先生為執行董事，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已獲授1,956,520股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歸屬。此外，王銳先生已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7,000,000份購股權，使其有權認購7,00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行使。
- (3) Shang Long Limited(由潘平先生的配偶吳彩霞女士擁有66.67%)直接持有13,043,289股股份並於其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潘平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吳彩霞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且須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Sky Elite Limited (附註1)	實益權益	894,242,316	42.46%
涂孟軒女士 (附註2)	信託受益人	1,956,520	
	配偶權益	930,764,049	
		932,720,569	44.29%
第一北京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經理	211,612,000	10.05%
Norges Bank	實益擁有人	105,994,000	5.03%

附註：

- (1) 羅實先生擁有Sky Elite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羅實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Sky Elite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涂孟軒女士已獲授1,956,520股股份，該等股份已全部歸屬。涂孟軒女士為羅實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涂孟軒女士被視為於羅實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概無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一節的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變動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董事資料變動載列如下：

李曉梅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程益群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九月起擔任的武漢中科瑞華生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職務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任期結束。

除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並無其他董事資料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競爭及利益衝突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或是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僱用**6,149**名僱員（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5,106**名）。

本集團根據僱員在所擔任職位的個人表現及發展潛力提拔僱員。為了吸引及留住高質素僱員，本集團為其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參考市場標準及僱員個人表現、資質和經驗）。除基本薪金外，獎金或可參考本集團表現及個人績效發放。

本集團堅持「學習是提高個人修養的重要途徑」的人才培養理念。本集團制定了《天立教育集團基礎教育事業部培訓管理制度》等內部政策和制度，為員工提供平等發展的機會和通道。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為中國僱員向中國全國社會保障基金（包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本集團的中國全職僱員參與多項政府資助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有權享有根據若干公式計算的每月退休金。相關政府機構承擔向此等退休僱員支付退休金的責任。本集團每月向此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該等計劃，除所作供款外，本集團毋須承擔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支銷，且為僱員向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不可用作削減本集團於日後對該等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即使該名僱員離開本集團）。

本公司亦已就其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為合資格人士提供於本公司享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及幫助激勵彼等盡量提升對本集團的未來貢獻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以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對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屬重要及／或其貢獻有利於或將有利於本集團的績效、增長或成功的合資格人士維持持續的合作關係，而另外就行政人員而言，使本集團能吸引及挽留具有經驗及能力的個人及／或就彼等過去的貢獻給予獎勵。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其他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擬聘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暫時借調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業務或合資夥伴、特許經營方、承包商、代理或代表、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其他建議、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人士或實體以及上文所指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在本購股權計劃條款規限下，計劃將自其成為無條件之日起計10年的期間內有效及生效，其後不再進一步授出或提呈購股權，但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將在所有其他方面繼續具有效力。在到期前授出而當時尚未行使的全部購股權均將仍然有效，並可在購股權計劃規限下按照計劃行使。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61,000,000份購股權(相關承授人有權就每份購股權認購一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六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9,400,000份購股權(相關承授人有權就每份購股權認購一股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的公告。

自採納日期起直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合資格參與者已獲授合共70,400,000份購股權。於報告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概無獲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並無註銷，而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合共4,1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數目為64,800,000份。截至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年報」)日期及報告期末，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00,000,000股，分別佔截至年報日期及報告期末已發行股份的9.45%及9.50%。

於報告期間初及報告期間末，根據購股權計劃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140,500,000份及135,200,000份。

於報告期間就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即僅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能發行的股份)(即9,400,000股股份)除以報告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即2,113,711,000股股份)等於0.004。

承授人於購股權計劃下的權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間緊 接相關行使日期前 股份的收市價或 加權平均收市價 (如適用) (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九月一日 未行使	於報告 期間行使	於報告 期間註銷	於報告 期間失效		
董事								
羅實先生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30,000,000	30,000,000	0	0	0	30,000,000	不適用
王銳先生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7,000,000	7,000,000	0	0	0	7,000,000	不適用
僱員參與者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22,000,000	20,500,000	0	0	4,100,000	16,400,000	不適用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5,400,000	-	0	0	0	5,400,000	不適用
		(A類購股權)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4,000,000	-	0	0	0	4,000,000	不適用
		(B類購股權)						
服務提供商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2,000,000	2,000,000	0	0	0	2,000,000	不適用
總計		70,400,000	59,500,000	0	0	4,100,000	64,800,000	

附註：

- 購股權的行權期：購股權的有效期為自授出之日起10年，到期失效。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已授出購股權的40%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後歸屬。已授出購股權的另外30%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兩週年後歸屬。已授出購股權的餘下30%將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三週年後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授出A類購股權的歸屬期：已授出購股權的40%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歸屬，而已授出購股權的餘下60%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一日歸屬。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授出B類購股權的歸屬期：已授出購股權的40%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歸屬，而已授出購股權的另外30%將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一日歸屬，而已授出購股權的餘下30%將於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一日歸屬。

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2.48**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為每股**4.72**港元。
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及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授出的購股權不受任何表現目標規限。
4. 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即緊接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於報告期間授出**9,400,000**份購股權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4.71**港元。
5. **9,4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即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為每份**3.12**港元。有關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詳情，請參閱本中期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7**。
6. 於報告期間，購股權計劃下並無獲授及將獲授期權及獎勵超逾**1%**個人限額的參與人，並無於任何**12**個月期內獲授或將獲授超逾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庫存股份除外)**0.1%**的期權及獎勵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以及並無其他關連實體參與者。

企業管治

除下文偏離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羅實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

董事會相信，由於羅實先生為本公司的創始人，於經營及管理本公司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故羅實先生承擔該等職位的職責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董事會亦認為，由於董事會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由七名其他經驗豐富的人士組成，故該等安排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此外，就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而言，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諮詢董事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安排，並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李曉梅女士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於李曉梅女士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

章程文件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為(其中包括)(a)更新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大綱及細則**」)，使其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最新監管規定(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及(b)調整現有大綱及細則的措辭使其與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中的措辭更為一致，並納入若干整理修改，董事會建議對現有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並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大綱及細則**」)，納入及整合所有建議修訂，以取代及排除現有大綱及細則。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大綱及細則獲股東於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的通函。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代價33,266,636港元(包括已支付的交易費、徵費及佣金總額70,396港元)購回合共9,389,000股股份(「**購回股份**」)。本公司認為，股份當時的現行交易價格低於其內在價值且並未充分反映本公司的業務前景，而多次股份回購反映本公司對其經營增長前景及財務狀況的長期信心，資產淨值及每股盈利持續增加，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有關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月份	購回股份 數目	每股所支付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二四年九月	7,584,000	3.87	3.13	26,171,342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1,805,000	4.10	3.73	7,095,294
總計	9,389,000			33,266,63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報告期後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後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業務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經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並已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及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承董事會命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羅實

中國，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鯉魚涌英皇道 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26頁至第54頁之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包括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按照其相關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報告。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我們之責任是在執行審閱工作之基礎上對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我們僅根據協定之委聘條款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我們之報告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工作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工作。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之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財務及會計負責人進行查詢，執行分析性覆核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之範圍，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計中可能會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876,050	1,645,443
銷售成本	5	(1,170,981)	(1,062,518)
毛利		705,069	582,9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8,681	9,166
銷售及分銷開支		(32,047)	(36,405)
行政開支		(117,259)	(130,048)
其他開支		(8,338)	(17,323)
財務成本	4	(60,296)	(35,595)
應佔溢利／(虧損)：			
合營企業		—	(191)
聯營公司		715	9,608
除稅前溢利	5	496,525	382,137
所得稅開支	6	(107,022)	(96,274)
期內溢利		389,503	285,86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65)	5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89,438	285,913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97,656	288,881
非控股權益		(8,153)	(3,018)
		389,503	285,863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97,591	288,931
非控股權益		(8,153)	(3,018)
		389,438	285,913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7	人民幣 19.28 分	人民幣13.90分
攤薄	7	人民幣 19.04 分	人民幣13.84分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905,796	4,969,301
使用權資產	9	2,436,155	2,448,695
商譽	10	106,465	106,465
其他無形資產		38,129	38,418
於聯營公司投資		13,540	12,8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48,572	62,335
遞延稅項資產		331,847	337,0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7,980,504	7,975,058
流動資產			
存貨		18,336	26,457
貿易應收款項	11	39,584	18,36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50,411	128,559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b)	720,501	686,8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4,385	1,358,388
流動資產總值		1,383,217	2,218,65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85,807	56,6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89,368	609,858
合約負債	14	974,723	1,346,46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740,605	740,943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b)	1,053,106	1,425,543
應付稅項		219,857	185,848
租賃負債	9	39,814	20,646
遞延收入		313,905	271,122
流動負債總額		3,817,185	4,657,047
流動負債淨額	1	(2,433,968)	(2,438,38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546,536	5,536,66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	474,268	459,468
遞延稅項負債		66,756	64,945
遞延收入		215,380	239,39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1,289,120	1,312,052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b)	737,762	987,777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83,286	3,063,633
資產淨值		2,763,250	2,473,03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178,932	179,763
庫存股份		-	(1,330)
儲備		2,591,599	2,294,341
		2,770,531	2,472,774
非控股權益		(7,281)	262
權益總額		2,763,250	2,473,036

羅實
董事

王銳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16)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為股份獎勵		購股權 計劃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收購非控股 權益產生 的差額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計劃購回 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股份獎勵 計劃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17)									
於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179,763	(1,330)	989,166	(82,153)	13,188	61,252	548,971	(1,122)	126,416	(263)	638,886	2,472,774	262	2,473,036
期內溢利	-	-	-	-	-	-	-	-	-	-	397,656	397,656	(8,153)	389,50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	-	-	-	-	(65)	-	(65)	-	(6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來自非控股股東的 注資	-	-	-	-	-	-	-	-	-	(65)	397,656	397,591	(8,153)	389,438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 已歸屬股份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 獎勵計劃開支	-	-	2,968	2,466	(3,182)	-	-	-	-	-	-	2,252	-	2,252
以股本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	-	-	-	-	10,200	-	-	-	-	-	10,200	-	10,200
以股息抵銷 回購的股份	-	(29,812)	-	-	-	-	-	-	-	-	-	(29,812)	-	(29,812)
註銷已發行股本 已宣派的二零二四年 末期股息	(831)	31,142	(30,311)	-	-	-	-	-	-	-	-	-	-	-
於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未經審核)	178,932	-	875,903*	(77,531)*	11,296*	71,452*	548,971*	(1,122)*	126,416*	(328)*	1,036,542*	2,770,531	(7,281)	2,763,250

* 此等儲備賬包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人民幣2,591,599,000元(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94,341,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為股份獎勵 計劃購回 的股份	股份獎勵 計劃儲備	購股權 計劃儲備	資本儲備	收購非控股 權益產生 的差額	法定盈餘 儲備	匯率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	183,022	(31,663)	1,220,270	(88,644)	12,952	23,297	563,558	(1,122)	100,827	(284)	83,253	2,065,466	30,002	2,095,468	
採納國際會計準則 第12號(修訂本) 的影響	-	-	-	-	-	-	-	-	-	-	5,266	5,266	241	5,507	
於二零二三年 八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經重列)	183,022	(31,663)	1,220,270	(88,644)	12,952	23,297	563,558	(1,122)	100,827	(284)	88,519	2,070,732	30,243	2,100,975	
期內溢利	-	-	-	-	-	-	-	-	-	-	288,881	288,881	(3,018)	285,86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	-	-	-	-	50	-	50	-	5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	50	288,881	288,931	(3,018)	285,913	
非控股權益回購義務	-	-	-	-	-	-	(14,587)	-	-	-	-	(14,587)	-	(14,587)	
已宣派的二零二三年 末期股息	-	-	(49,739)	-	-	-	-	-	-	-	-	(49,739)	-	(49,739)	
收購附屬公司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 已歸屬股份	-	-	2,923	2,512	(3,182)	-	-	-	-	-	-	2,253	-	2,253	
以股息抵銷 回購的股份	-	(57,527)	-	-	-	-	-	-	-	-	-	(57,527)	-	(57,527)	
以股本結算的 購股權開支	-	-	-	-	-	28,140	-	-	-	-	-	28,140	-	28,140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 獎勵計劃開支	-	-	-	-	1,712	-	-	-	-	-	-	1,712	-	1,712	
於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未經審核)	183,022	(89,190)	1,173,454	(84,918)	11,482	51,437	548,971	(1,122)	100,827	(234)	377,400	2,271,129	22,422	2,293,551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496,525	382,13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94,919	79,8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9	47,429	41,18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3,373	4,684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		(715)	(9,41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3	—	(7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4)
未變現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242	(6,031)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5	1,290	1,712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	5	10,200	28,140
銀行利息收入	3	(2,454)	(4,500)
撥至損益的遞延收入		(83,085)	(66,439)
財務成本	4	60,296	35,5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5	913	—
		628,933	486,177
存貨減少		8,121	10,588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21,222)	(4,8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3,535)	968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		(192)	—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43,289	14,572
合約負債減少		(497,099)	(444,435)
收取遞延收入		98,857	27,0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減少		(118,276)	(101,684)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118,876	(11,639)
已付所得稅		(66,030)	(63,16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2,846	(74,80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26,655)	(187,346)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3,084)	(383)
購買及退還租賃土地	(88,366)	4,5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96	487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180,063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82,000)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	(28,456)
收購附屬公司	(35,577)	(27,972)
償還已授關聯方墊款	45,037	42,598
已授關聯方墊款	(71,312)	(65,939)
贖回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9,372	39,355
存放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9,708)	(99,828)
已收銀行利息	2,454	4,5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77,643)	(220,40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來自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的股息	2,937	1,214
為註銷而購回的股份	(29,812)	(57,527)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注資	610	—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745,000	365,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770,396)	(310,258)
已收關聯方墊款	409,725	96,188
償還關聯方墊款	(888,689)	(599,213)
已派付的股息	(85,920)	(49,739)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0,146)	(12,345)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3,540)	(7,410)
已付利息	(49,004)	(46,64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79,235)	(620,73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904,032)	(915,946)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07)	6,08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9,016	1,432,36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4,677	522,5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4,385	652,332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9,708)	(129,828)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4,677	522,504

中期簡明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中國國務院頒佈《二零二一年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且上述有關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的合約協議（「受影響業務」）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不再強制執行。董事認為，由於合約協議，本集團通過本集團的聯屬實體合法擁有受影響業務，但因二零二一年實施條例而自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起不再對該等實體擁有控制權。於本期間並無對上述情形作出任何變動。

持續經營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433,968,000元（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38,389,000元）。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流動負債包含合約負債及遞延收入，分別為人民幣974,723,000元（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46,460,000元）及人民幣313,905,000元（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71,122,000元）。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擁有價值人民幣454,385,000元（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58,388,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業務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狀況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並已考慮以下因素：

- (a) 根據與中國內地持牌銀行簽署的安排，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總額人民幣1,761,775,000元（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44,000,000元），其中人民幣880,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七日屆滿。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將該等銀行融資於屆滿後額外續期兩年方面不存在重大障礙。此外，餘下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881,775,000元可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起未來四年內提取使用；及
- (b)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其涵蓋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的期間。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足夠的營運資金，能夠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並自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繼續開展業務，且不大幅削減營運。

經考慮上述未動用銀行融資及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流量，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悉數履行於可預見未來到期的財務責任，而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期間的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實屬適當。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就本期間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訂明計量出售及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當日起並無產生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的出售及租回交易，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b) 二零二零年修訂澄清劃分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延遲清償的權利及延遲權利於報告期末必須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的可能性的影響。該修訂本亦澄清負債可以自有權益工具清償，及只有可轉換負債中之兌換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其負債的條款不會影響其分類。二零二二年修訂進一步澄清於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的契諾中，僅該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該等契諾會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受限於實體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須遵守未來的契諾之非流動負債須作出額外披露。
- 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的負債條款及條件，並認為於首次應用該修訂本後，將其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維持不變。因此，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澄清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規定對有關安排進行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於實體應用該等修訂本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毋須就任何中期報告期間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該等修訂本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教育服務	1,012,491	851,272
產品銷售	474,941	473,810
綜合後勤服務	332,267	294,305
管理及特許經營費	56,351	26,056
總計	1,876,050	1,645,443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i) 已分拆收益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1,347,662	1,123,071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528,388	522,372
總計	1,876,050	1,645,443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學生可以選擇從食堂菜單中選擇自己的膳食並使用彼等預付校園IC卡付款(「菜單訂餐營運」)及銷售產品(包括學生用品及農副產品)收益的履約責任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的某一時間點(即客戶接受貨品之時)達成。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除菜單訂餐營運及銷售產品外，服務的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達成，乃因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由於所有與履約責任有關的交易價格金額預期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允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或部分未履行)之交易價格將不會披露。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4,406	2,077
銀行利息收入	2,454	4,500
租金收入	31	457
其他	1,790	1,374
其他收入總額	8,681	8,408
收益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	—	7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	—	4
收益總額	—	758
總計	8,681	9,166

4.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47,192	46,650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9)	12,765	9,759
	59,957	56,409
減：資本化利息	—	(20,814)
小計	59,957	35,595
其他財務成本：		
解除非流動負債貼現金額	339	—
總計	60,296	35,595
資本化借款成本的利率(%)	不適用	4.20-6.95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耗用存貨成本		682,891	635,913
已提供服務成本		488,090	426,605
總計		1,170,981	1,062,5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913	—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17(a)	1,290	1,712
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計劃開支	17(b)	10,200	28,140
外匯虧損淨額		424	8,186

6 所得稅

於本期間，本集團企業所得稅已按中國內地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內地			
於年內扣除		100,039	93,581
遞延		6,983	2,693
總計		107,022	96,274

6 所得稅(續)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適用利得稅稅率為**16.5%**。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並無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溢利，故概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c)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於本期間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惟下列附屬公司除外：

於「西部大開發政策」下，四川立行研學旅行有限公司、成都達人體育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及西藏永思科技有限公司(「西藏永思」)等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按優惠稅率**15%**計算。其中，西藏永思僱用了西藏常住勞動人口總數的**70%**以上，可免徵屬地方分享部分的企業所得稅(稅率**15%**之中的**40%**)，從而享有**9%**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實際優惠稅率。

小微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包括幼兒園以及若干培訓學校、高中及學校舉辦者。彼等的應課稅收入可按實際稅率**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靖西天立教育諮詢有限責任公司(「靖西天立」)及百色神州天立高級中學有限責任公司(「百色高級中學」)屬於廣西百色試驗區鼓勵產業範圍內，享有免徵地方企業所得稅(標準稅率**25%**之中的**40%**)的資格。因此，百色高級中學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此外，靖西天立獲所得稅優惠政策下的小微企業認證，其實際稅率降至**3%**。

神州鴻羽(珠海橫琴)管理諮詢有限責任公司(「神州鴻羽」)及大雁之光(珠海橫琴)教育諮詢有限責任公司(「大雁之光」)已獲認可為珠海橫琴自貿區鼓勵產業企業優惠所得稅政策下的合資質實體。根據優惠所得稅政策，神州鴻羽及大雁之光的所得稅按中國企業優惠所得稅率**15%**徵收。

四川啟鳴達人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啟鳴」)獲「雙軟企業」認證，並有權於首個盈利年度後兩年全額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三年內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免**50%**。四川啟鳴於本期間享有全額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

- (d)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稅項分別為人民幣零元(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人民幣**440,000**元)及人民幣**11,000**元(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人民幣**8,000**元)，計入損益中的「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7.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397,656	288,881
	股份數目(千股)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113,711	2,154,000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影響：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購回 為註銷而購回的庫存股份	(56,548) -	(56,548) (22,88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獲授已歸屬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5,448	4,313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2,062,611	2,078,883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攤薄影響：		
股份獎勵計劃	2,984	816
購股權	22,933	7,16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	2,088,528	2,086,861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期間，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的賬面值	4,969,301
添置	32,523
出售	(1,109)
本期間扣除折舊	(94,919)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賬面值(未經審核)	4,905,796

附註：

- (a)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正處於依照慣例就賬面淨值約人民幣707,662,000元(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7,580,000元)的若干樓宇獲取相關房屋所有權證的過程中。當取得相關證書時，本集團方可出售、轉讓或抵押有關樓宇。
- (b) 於本期間並無產生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息開支(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0,814,000元)。

9. 租賃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及於本期間的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樓宇及其他物業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	1,989,730	458,965	2,448,695	480,114
添置	-	34,120	34,120	34,120
扣除折舊	(23,130)	(24,299)	(47,429)	-
租賃修改	-	769	769	769
利息開支	-	-	-	12,765
付款	-	-	-	(13,686)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966,600	469,555	2,436,155	514,082

10. 商譽

本集團商譽於本期間初及本期間末的賬面值對賬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106,465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規定，實體須每年進行商譽減值測試。管理層並未就本期間的經營業績及宏觀經濟環境發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因此，本公司管理層並無對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商譽進行減值測試。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本期間末的貿易應收款項按交易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36,327	11,967
超過三個月	3,257	6,395
總計	39,584	18,362

於本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並未個別或集體被視為減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概無逾期或減值。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部分：		
保證金	19,510	18,774
預付款項	56,181	33,052
墊付員工款項	29,460	33,380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15,394	15,394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及預付所得稅	12,771	17,544
其他應收款項	17,095	10,415
小計	150,411	128,559
非流動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875	3,573
可扣減進項增值稅	56,331	58,762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88,366	-
小計	148,572	62,335
總計	298,983	190,894

13. 貿易應付款項

於本期間末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8,938	52,918
三個月至六個月	26,576	821
超過六個月	10,293	2,888
總計	85,807	56,627

14.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收取客戶墊款		
綜合教育服務	724,117	1,020,897
綜合後勤服務	208,930	227,492
產品銷售	20,204	42,648
其他	21,472	55,423
總計	974,723	1,346,460

1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a)	3.50-5.40	二零二五年	100,000	4.00-6.15	二零二四年至	190,0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3.95	二零二五年	24,000	-	二零二五年	-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有抵押 (a)	3.95-7.0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554,025	4.20-7.00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476,545
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3.30-4.5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12,410	4.85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25,750
長期其他借款即期部分－有抵押 (a)、(b)	6.1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50,170	6.10	二零二四年至 二零二五年	48,648
總計－即期			740,605			740,943
非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a)	3.60-7.00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三零年	804,280	4.20-7.0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三零年	1,017,845
銀行貸款－無抵押	3.30-4.50	二零二六年至 二零三二年	484,840	4.85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七年	268,750
其他借款－有抵押 (a)、(b)	-	-	-	6.10	二零二五年至 二零二六年	25,457
總計－非即期			1,289,120			1,312,052
總計			2,029,725			2,052,995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

(a) 本集團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乃由以下事項作抵押：

	貸款金額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若干學校教育服務費之權利	305,980	307,990
若干附屬公司之股權及教育服務費之權利	1,202,495	1,450,505
總計	1,508,475	1,758,495

(b) 指本集團自獨立第三方租賃公司借入的其他借款，本金為人民幣137,301,000元，其按實際年利率6.1%計息，每年分期付款直至到期日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三日。

16. 股本

股份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2,105,880,000股(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2,115,654,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210,588	211,565
相當於約(人民幣千元)	178,932	179,763

本公司股本變動的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相當於約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	2,115,654,000	211,565	179,763
註銷已發行股本	(9,774,000)	(977)	(831)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2,105,880,000	210,588	178,932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以下為於本期間末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

	就計劃購回的 股份數目	獎勵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一日	52,235,300	7,354,200
於本期間已歸屬	(1,134,700)	(1,134,700)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51,100,600	6,219,500

於本期間，根據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歸屬1,134,700股股份。歸屬的授予股份的購買成本及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從相關股份獎勵計劃儲備中撥回。本次轉讓產生的差額人民幣2,968,000元計入股份溢價。

於本期間，股份獎勵計劃開支總額人民幣1,29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712,000元）已於損益中扣除。

(b)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本集團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合共9,400,000份股本結算購股權（「二零二四年十月購股權計劃」），且各承授人所支付的名義總代價均為0.1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定為每股4.72港元。

於本期間，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並無獲行使，且購股權計劃項下的4,10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於本期間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 港元	公平值 每份購股權 港元	行使期
二零二三年三月購股權計劃	25,400,000	2.48	1.59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 至二零三三年三月十日
二零二三年四月購股權計劃	30,000,000	2.48	1.47	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至二零三三年三月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月購股權計劃	9,400,000	4.72	3.12	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至二零三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總計	64,800,000			

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二三年三月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公平值為人民幣35,911,000元(每份1.5933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本期間因股份失效而撥回購股權開支人民幣704,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14,174,000元)。

二零二三年四月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公平值為人民幣38,784,000元(每份1.4657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本期間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5,08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966,000元)。

二零二四年十月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公平值為人民幣26,934,000元(每份3.1228港元)，其中，本集團於本期間確認購股權開支人民幣5,817,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無)。

於本期間授出的以股本結算的購股權公平值於授出日期採用二項式模式估計，並計及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二零二四年十月 購股權計劃
股息率	1.57%
預期波幅	94.30%
無風險利率	3.21%
購股權的預計存續期(年)	10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3.1228

購股權的預計存續期乃基於過去三年的歷史數據，並不一定反映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有關歷史波幅反映未來趨勢的假設，其亦未必為實際結果。

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徵概無用於公平值計量。

18. 股息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議決派付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每股股份人民幣5.78分（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17分）。中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21,725,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8,237,000元）。

19. 承擔

本集團於本期間末的合約承擔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824	61,813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董事認為，下列個人／公司為於本期間與本集團擁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名稱／姓名及關係

名稱／姓名	關係
羅實先生	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四川南苑建設有限公司（「南苑建設」）	由羅實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瀘州天立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瀘州天立物業」）	由羅實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瀘州天立學校附屬幼兒園（「瀘州天立幼兒園」）	本公司的一間聯營公司
受影響業務	由本集團聯屬實體合法擁有
上海亞僑教育投資有限公司（「上海亞僑」）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
瀘州天展酒店有限責任公司（「瀘州天展」）	由羅實先生控制的一間公司
成都神州天立教育諮詢有限公司（「成都神州天立」）	附屬公司*

* 成都神州天立在其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成為附屬公司前為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除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b)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應收關聯方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性質			
瀘州天展		192	–
非貿易性質			
瀘州天立物業 受影響業務	(iii)	20 720,289	20 686,872
小計		720,309	686,892
總計		720,501	686,892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貿易性質			
南苑建設		57,827	91,210
瀘州天立幼兒園		673	673
上海亞僑 受影響業務	(iii)	19,632 1,712,736	19,293 2,302,144
總計		1,790,868	2,413,320
減：非流動部分			
上海亞僑 受影響業務		15,582 722,180	15,243 972,534
流動部分		1,053,106	1,425,543

附註：

- (i)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 應付關聯方款項(包括應付受影響業務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未來四年內支付。
- (iii) 應付／應收受影響業務款項為本集團與受影響業務之間的結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前，該等結餘於本集團合併受影響業務時被抵銷。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對受影響業務終止綜合入賬，該等餘額不再抵銷，並顯示為應付／應收受影響業務款項。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交易

(1)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南苑建設	7,306	122,843

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代價乃視乎當前市場情況按實際成本加介乎實際成本9%至11%溢價的價格釐定。

(2) 提供管理服務及銷售貨品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亞僑	252	—
瀘州天展	179	—
總計	431	—

向關聯方提供管理服務及銷售產品的代價乃根據本集團第三方客戶可獲得的類似價格而釐定。

(3)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購買義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亞僑	—	14,915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4) 已授墊款及償還已授墊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下列各方授予墊款：		
受影響業務	80,182	65,939
下列各方償還已授墊款：		
受影響業務	46,765	42,598

(5) 已收墊款及償還已收墊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自下列各方收取墊款：		
成都神州天立	—	23,000
上海亞僑	5,000	4,050
受影響業務	417,106	41,895
總計	422,106	68,945
向下列各方償還已收墊款：		
成都神州天立	—	190,033
上海亞僑	5,000	—
受影響業務	1,006,514	409,180
總計	1,011,514	599,213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6)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本集團為受影響業務提供財務擔保。擔保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借款人	擔保的貸款人及受益人	擔保人	擔保金額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西昌天立學校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涼山分行	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責任 公司(「神州天立教育」)、 西藏永思及西昌神州 天立教育發展有限 責任公司	75,000	78,000
德陽天立學校	中國農業銀行成都市 錦城支行	神州天立教育與 西藏永思	94,000	102,000
雅安天立學校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神州天立教育	40,000	49,990
廣元天立學校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神州天立教育與 西藏永思	—	30,000
廣元天立學校	珠江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神州天立教育	20,593	30,418
成都市龍泉驛 區天立學校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自貿試驗區分行	神州天立教育	56,000	80,000
總計			285,593	370,408

本集團未自該等擔保中收取任何代價。

20.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二十九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440	1,406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獎勵計劃	6,312	17,166
開支退休金計劃供款	35	34
總計	7,787	18,606

2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該等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	1,289,120	1,312,052	1,289,120	1,312,052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即期	737,762	987,777	705,115	955,759
總計	2,026,882	2,299,829	1,994,235	2,267,811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的金融負債、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即期部分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原因為該等工具均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該工具於雙方自願而非強迫或清算出售方式進行的當前交易中可予交換的金額入賬。估計公平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乃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年期的工具的現行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的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不履約風險的變動被評定為並不重大。

2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等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等級：

已披露公平值的負債：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	–	1,289,120	–	1,289,120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即期	–	705,115	–	705,115
總計	–	1,994,235	–	1,994,235

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以下基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活躍市場的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非即期	–	1,312,052	–	1,312,052
應付關聯方款項－非即期	–	955,759	–	955,759
總計	–	2,267,811	–	2,267,811

於本期間，就金融負債而言，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公平值計量概無轉移，亦無向第三級或自第三級轉移（截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六個月：無）。

22. 報告期後事項

於批准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並無須予披露的本期間末後事項。

23. 批准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為監察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程序以及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而設立的董事會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	指	天立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高考」	指	普通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於中國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提名委員會」	指	由董事會設立旨在協助、識別、篩選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董事，對董事會表現評估過程進行監督，以及制定、向董事會建議及監督本公司提名指導原則的董事會委員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六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D.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一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內容有關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報告期間」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六個月期間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作出的公告，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以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股份以作獎勵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義（續）

「經選定參與者」	指	董事會或授權管理人全權酌情選定將獲授予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獎勵的合資格人士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所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E.購股權計劃」一節中概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結構性合約」	指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學校舉辦者及董事／理事權利委託協議、學校舉辦者授權書、董事授權書、股東表決權委託協議、股東授權書、配偶承諾、股權質押協議及貸款協議的統稱，以及該等協議任何其後的修訂及補充，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結構性合約」
「天立教育」	指	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前稱四川神州天立教育投資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本公司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行政管理而委任的匯聚信託有限公司（獨立於本公司且與本公司概無關連），或任何額外或替代受託人